

切 結 書

一、立切結書人 合康工程顧問股份有限公司，茲切結所檢附「擬定新北市新店區碧潭段 130 地號等 26 筆土地都市更新事業計畫案」計畫書圖內容及申請文件，均正確且屬實。
其相關之法律責任均由立切結書人 合康工程顧問股份有限公司 自行承擔，與 貴府無關。

二、上開書圖文件內容，如有不實，同意由 貴府撤銷原授予之行政處分，不得異議，並不得要求任何賠償或補償。

此致

臺北縣政府

立切結書人：合康工程顧問股份有限公司

統一編號：16297014

代 表 人：陳秀嬪

聯絡地址：臺北市中正區仁愛路二段 34 號 12 樓之 3

聯絡電話：(02)2358-3378

中 華 民 國 一 〇 〇 〇 年 三 月

擬定新北市新店區碧潭段130地號等26筆土地都市更新事業計畫案

都市更新事業計畫申請書

新北市都市更新審議資料表

(本欄由承辦科填寫)

請勾選送審類別 A：公開展覽 B：委員會審 C：核定

檔名	擬定新北市新店區碧潭段130地號等26筆土地都市更新事業計畫案																
案名	擬定新北市新店區碧潭段130地號等26筆土地都市更新事業計畫案				基地地號	新北市新店區碧潭段130、141、142、143、144、145、146、147、148、149、150、151、152、154、155、156、157、158、159、160、161、161-1、162、163、164、563地號等26筆土地											
土地使用及環境設計資料	基地使用分區	第三種商業區：3,536.27 m ² 第四種住宅區：237.80 m ²		法定建蔽率	商三 80% 住四 60%		法定汽車停車位	175 輛		更新前後戶數(前/後)	更新前 31 戶 / 更新後 162 戶						
	基地面積	3,774.07 m ²		實設建蔽率	67.26%		實設汽車停車位	203 輛		安置戶數(合法/違章)	17 戶 / 1 戶						
	總樓地板面積	41,193.09 m ²		法定容積率	商三 440% 住四 300%		法定機車停車位	162 輛		提供公益設施種類(一)、樓層(免計容積)	1F：公益設施空間 3F：公益設施空間						
	總容積樓地板面積	23,825.92 m ²		實設容積率	631.31%		實設機車停車位	183 輛		面積(免計容積)	1,081.69 m ²						
	工業使用容積	0 m ²		住宅單元	147 單元		法定裝卸停車位	輛		提供公益設施種類(二)、樓層(免計容積)	1F：大廳(臺北縣政府) 2F：辦公室(臺北縣政府)						
	住宅使用容積	20,341.68 m ²		商業單元	11 單元		實設裝卸停車位	輛									
	商業使用容積	1,488.21 m ²		其他單元	4 單元		地下層樓板面積	2,552.85 m ²		開闢計畫道路情形	無						
	其他使用容積	辦公室	1,996.03 m ²				地下開挖規模	67.64%									
各樓層使用概況	地下層	B4F：防空避難室兼停車空間； B3F~B1F：停車空間															
	地面層與低層部	1F：店舖、辦公室(一)、大廳(臺北縣政府)、公益設施空間一~二 夾層：店舖、辦公室(一)、防災中心 2F：店舖、辦公室(二)、辦公室(臺北縣政府) 3F：集合住宅、公益設施空間三~五															
	標準層	4F~26F：集合住宅															
	頂層部	屋突 1~2F：樓梯間、電梯機房、消防水箱、水箱															
獎勵面積類型及適用獎勵類型及獎勵面積額	臺北縣都市更新容積獎勵核算基準	F0	16,272.99 m ²		小計(1)+...+小計(2)		獎勵面積類型及適用獎勵類型及獎勵面積額	綜合設計放寬規定	開放空間面積	沿街步道式：商 965.22 m ² 、住 46.90 m ² 廣場式+廣場式頂蓋型：商 540.09 m ²							
		小計(1)	1,989.72 m ²		=1,989.72 m ²					獎勵樓地板面積	1,552.21 m ²						
		小計(2)	0 m ²								獎勵增加停車數量	無					
		小計(3)	0 m ²		小計(3)+...+小計(9)							獎勵樓地板面積					
		小計(4)	2,603.68 m ²		=4,016.19 m ²								容積移轉	無			
		小計(5)	0 m ²											獎勵樓地板面積			
		小計(6)	0 m ²		小計(1)+...+小計(9)合計										合計	22,278.90 m ² +1,552.21 m ²	
		小計(7)	1,318.11 m ²		=6,005.91											23,831.11 m ²	
		小計(8)	94.40 m ²		F=16,272.99 m ² + 6,005.91 m ²												
小計(9)	0 m ²		=22,278.90 m ²														
資料申請	實施者	合康工程顧問股份有限公司				電話	(02)2358-3378										
	地址	臺北市中正區仁愛路二段34號12樓之3				傳真	(02)2358-3277										
	建築設計	閻康聯合建築師事務所				電話	(02)2358-3211										
	地址	臺北市中正區仁愛路二段34號4樓				傳真	(02)2358-3277										
辦理過程	過程	日期	發文文號		備註	過程	日期	發文文號		備註							
	1	自辦事業計畫公聽會	97.03.11			12	召開委員會(第42次會議)	99.08.25		北府城事字第0990802727號							
	2	申請事業計畫報核	97.04.16		北城更字第0970229353號函	13	召開委員會(第44次會議)	99.12.24		北府城事字第0991181572號							
	3	公開展覽期間	97.08.28		北城更字第0970605925號函	14	召開委員會(第1次會議)	100.02.16		北府城更字第1000108867號							
	4	公辦事業計畫公聽會	97.09.15		北城更字第0970685827號函	15	事業計畫公告實施										
	5	召開第一次專案小組聯席審查會議	97.10.17		北城更字第0970780364號函	16	自辦權利變換公聽會										
	6	召開第二次專案小組聯席審查會議	98.06.18		北城事字第0980492042號函	17	申請權利變換計畫報核										
	7	事業計畫說明會	98.07.07		北城更字第0980551142號函	18	公開展覽期間										
	8	公益設施協調會	98.07.29		北城事字第09800618059號函	19	公辦權利變換公聽會										
	9	召開第三次專案小組聯席審查會議	98.11.11		北城事字第0980916942號函	20	召開專案小組審議委員會										
	10	召開委員會(第40次會議)	99.03.24		北城事字第0990236233號函	21	召開委員會										
11	召開委員會(第41次會議)	99.05.24		北城事字第0990420738號函	22												

填表人(申請單位)：合康工程顧問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：陳秀嬪

蓋章處：_____

填表日期：100年3月__日

合康工程顧問股份有限公司